

证券代码：300655

证券简称：晶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债券代码：123031

债券简称：晶瑞转债

苏州晶瑞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晶瑞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瑞股份”）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苏州晶瑞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李虎林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 号），该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李虎林发行 11,749,143 股股份，向徐萍发行 8,812,885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 亿元。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

相关事宜，并将根据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交易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苏州晶瑞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程欢瑜

联系电话： 0512-66037938

传真： 0512-65287111

邮箱： ir@jingrui-chem.com.cn

2、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天璐、王帅、徐巍

联系电话： 021-60933170

邮箱（认购意向函接收）：yangtl@guosen.com.cn

特此公告。

苏州晶瑞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